

改革開放脈絡下的中國文物體制與文化治理

演講者：古明君

國立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助理教授

2011年3月29日

有別於一般的旅遊研究，古明君教授的對話對象不只是旅遊研究。儘管她的研究興趣起源於一次中國文物和文化旅遊的旅遊經驗，但旅遊研究中的旅遊產業與經濟發展或人類學式地探究旅遊現象不是她主要談的主題。古教授提出「文物體制」的概念試圖回答文化物在中國從中共建政到改革開放以後，經歷了什麼使用上的變化，而在這變化過程中、歷史形成上，經過何種組織制度的安排、經過什麼認同的轉變、如何把過去商品化等研究問題。

發現文物體制

古教授最初循著上海台商的人脈在中國作田野，但台商在整體大陸旅遊系統中的位置，如小型旅行社、旅遊服務人員，很難回應她的研究問題。後來她在美國新學院大學(The New School)專長博物館研究的指導老師引薦一位準備在中國蒐集文物到美國作展覽的美籍策展人。古教授跟著他的腳步，到了陝西拜訪各博物館、文物專家、旅行社，發現了在這當中有一套已形成的關係，也就是她的研究問題概念化後的名詞：「文物體制」。

古教授跟著這位策展人，發現他可以很容易的為她指點作博物館研究的門路，也就是所謂「文物系統」

的人。但是後來看到的現象，卻也讓她發現這個系統裡的人有其限制：這些過去專門作文物保護、文物管理、使文物作為國家生產機器的人，無法清楚回答關於改革開放後「文物旅遊」現象的變化。於是古教授改而去敲省政府的門，遞公文、請人寫介紹信去省政府的口子，詢問當地文物旅遊的發展。在這過程中，她發現有一套條塊關係的「文物體制」，也就是圍繞著某些歷史之物的行動者及其實踐，以某種機構和程序的方式組織起來。於是制度與機構組織的建置化，使得特定的「何為文物？」以及「文物之用」的價值架構被論述與實踐，並使得某些群體擁有以特定的方式使用某些歷史之物的正當性。

在中國，文物體制最重要的組織原則是「文物國有制」，國有制為其提供了正當性。因此長期來說，很多文物相關現象，是從中央到地方下達命令的結果，而在改革開放過程中，地方想要調整這套從上到下的關係，使之有較大的權力使用文物資源。



古明君教授。

文革前的文物體制建置

文物體制中呈現的治理性，也就是圍繞著文物的定義、使用、管理、詮釋，所形成的文物相關的管理形態，以及人與文物的制度關係，由此得以達成價值的體現、或特定意識形態的運作及

社會教化等功能。中共建政之前，在其紅軍根據地就已進行文物的調查與保存，但當時論述還不清楚。直到建政之後，才開始系統性的建置。這是一段很長的論述發展過程，例如為何要有文物？該如何管理？解放後、文革前都在確立這個過程，從接收文物與文化機構、1956年第一次全國文物普查、1961年指定國家重點文物保護單位，到草擬文物保護相關的法令等。此時古教授認為文物基本上可以分為兩大類，一為與中共建政過程相關的史料，二為無相關的。到底什麼跟國家有關係，屬於國家文物應該被保護？在此依循著共產黨的觀點，在制度上確立了文物國家所有分級管理制度，而其目的在於文物分類的意義整編，並將文化機構作為國家宣傳工具。

古教授以敦煌文物為何值得被保護作為例子。有官員表示，過去繪畫都是宋人開始保護的文人畫，而敦煌則是一般工匠、是勞動人民的勞動成果，所以不是要保存敦煌文物，而是要保護勞動人民藝術成果的藝術傳承。由此可見，保存文物不只因其藝術價值，還在於中共馬列主義史觀的框架，因此文物具有國家宣傳工具的意義。

改革開放後的文物體制建置

改革開放以後，文物體制也捲入了市場化潮流。更多行動者，將文物視為經濟資源，試圖利用文物獲取經濟利益，地方政府與經濟結合體加入了文物治理。地方文物體制改革，是地方政府試圖以組織與管理體制變革，以突破文物國家所

有制的治理關係，試圖更為市場化的運用文物資源。具體來說，是地方政府以行政命令或經營特許權等不同的手段，使文物系統之外的行動者，得以介入甚而主導文物考古點的經營與開發、文物的使用，以期發揮文物具有的（或潛在的）經濟效益。

於是從1970、80年代的「早上看廟、晚上睡覺」這樣單純的文物旅遊，進一步發展出許多奇怪現象。例如地方政府找地方旅遊公司來投資建設、規劃管理旅遊資源，旅遊公司背後就是地方政府的力量在支持，地方政府將文物資源與地方經濟發展扣連在一起。一方面文物本身就是旅遊資源，而如何將文物變成旅遊吸引物就很有趣，甚至有創造假文物的現象；另一方面藉著旅遊的發展，有地方政府背景的旅遊公司進一步投資建設地方經濟，例如進行文物景點周邊的房地產開發等。

但這也引發許多爭議，例如陝西地方旅遊公司有集團化的傾向、文物集團想要上市就與中央發生緊張關係，中央文物部門會認為文物是國家所有，而文物所衍生的利益怎能由地方公司汲取？由於文物體制改革，多重的行動者得以介入文物的使用與詮釋，也使圍繞著文物的社會關係，在形式或內容上，出現了不同於過往的文物治理關係。因此核心問題是：文物的意義是否仍與黨國意識形態相一致？誰有正當性來使用文物？體現在文物體制改革下的人事權、物權與財權等爭議問題上。

（整理：許令儒）